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作參考用途，並不構成在香港、美國或任何其他地方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任何邀請或要約，本公告(或其任何部分)或分發本公告之事實亦不會構成任何認購證券合約或邀請的基準或有關依據，且僅供說明用途。分發本公告可能在若干司法管轄區受到法律限制，而獲得本公告所述資料的人士應自行了解及遵守任何該等限制。任何未能遵守此等限制之情況可能構成任何有關司法管轄區的違法行為。



## ASCENTAGE PHARMA GROUP INTERNATIONAL

### 亞盛醫藥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55)

## 行使有關發售美國存託股份之部分超額配股權之交割

茲提述亞盛醫藥集團(「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6月14日、2024年12月29日、2025年1月21日、2025年1月24日、2025年2月2日及2025年2月7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發售事項(「有關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有關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公佈，包銷商已行使超額配股權及有關超額配股權之交割已於2025年2月13日(美國東部時間)進行。本公司按照發售價為每股美國存託股份17.25美元(需扣除包銷折扣及佣金，根據代表比率，相當於每股相關股份約33.57港元)發行935,144股美國存託股份(根據代表比率，相當於3,740,576股相關股份)(「可選美國存託股份」)，緊隨有關超額配股權交割後約佔已發行普通股的1.07%。

### 所得款項用途

有關發售項下可選美國存託股份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6.13百萬美元(相當於約125.6百萬港元)。於扣除包銷費用及預計開支約15.0百萬美元(相當於約116.8百萬港元)後，有關發售項下可選美國存託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1百萬美元(相當於約8.8百萬港元)。

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包括上述有關發售項下可選美國存託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會用於下列用途：

- (i) 約50.0-60.0百萬美元用於在中國尋求lisaftoclax用於治療r/r CLL的NDA批准及於中國籌備商業化上市，推進lisaftoclax在美國及其他國家的臨床開發，包括完成GLORA的入組及尋求就在多個國家增加新的試驗地點及開展lisaftoclax的更多適應症研究獲得監管機構的批准；
- (ii) 約30.0-40.0百萬美元用於推進奧雷巴替尼在美國及其他國家的臨床開發，包括完成POLARIS-2的入組及尋求就在多個國家增加新的試驗地點及將奧雷巴替尼的標籤擴展到更早期的治療階段及其他適應症獲得監管機構的批准；
- (iii) 約10.0-20.0百萬美元用於資助我們其他候選產品的研發，包括完成APG-5918治療貧血症的一期臨床試驗以及尋求就啟動alrizomadlin的註冊試驗獲得批准；及
- (iv) 餘額用於開發我們未來的管線項目及作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上市規則第18A.05條規定的示警聲明：本公司無法保證其將能夠成功開發或最終銷售其任何在研產品。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應審慎行事。

###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本公司(i)緊接發售項下可選美國存託股份交割前；及(ii)緊隨發售項下可選美國存託股份交割後的股權架構載列如下：

股東	緊接有關發售項下可選 美國存託股份交割前		緊隨有關發售項下可選 美國存託股份交割後	
	普通股數目	概約百分比 (%)	普通股數目	概約百分比 (%)
<b>主要股東</b>				
— 楊博士 <sup>(1)(2)</sup>	60,665,461	17.61	60,665,461	17.42
— 王博士 <sup>(1)(2)</sup>	60,665,461	17.61	60,665,461	17.42
— 郭博士 <sup>(1)(2)</sup>	60,665,461	17.61	60,665,461	17.42
— 翟博士 <sup>(1)(3)</sup>	60,665,461	17.61	60,665,461	17.42
— 翟博士特殊目的公司 <sup>(1)(3)</sup>	60,665,461	17.61	60,665,461	17.42
承配人	29,300,000	8.50	33,040,576	9.49
其他股東	254,560,544	73.89	254,560,544	73.09
<b>總計</b>	<b><u>344,526,005</u></b>	<b><u>100.00</u></b>	<b><u>348,266,581</u></b>	<b><u>100.00</u></b>

附註：

- (1) 楊博士、郭博士、王博士、翟博士及翟博士特殊目的公司為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的訂約方，據此，自2016年12月5日起，彼等一直並將就彼等於本集團相關成員公司的權益或業務積極合作、溝通及一致行動，並將於上市後繼續一致行動。因此，楊博士、郭博士、王博士、翟博士及翟博士特殊目的公司各自被視為於緊接有關發售項下可選美國存託股份交割前於本公司合共17.61%股份中擁有權益，及於緊隨有關發售項下可選美國存託股份交割後於本公司合共17.42%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楊氏家族信託、王氏家族信託及郭氏家族信託分別由楊博士、王博士及郭博士作為財產授予人設立，以各自的家庭成員為受益人。South Dakota Trust為各創辦人家族信託的受託人。
- (3) 翟博士特殊目的公司由(i)翟博士(3%)及(ii)翟氏家族信託(97%)實益擁有。翟氏家族信託由翟博士作為財產授予人設立，以其家庭成員為受益人。South Dakota Trust為翟氏家族信託的受託人。翟博士亦為翟博士特殊目的公司的董事。

## 穩定價格行動

截至本公告日期，J.P. Morgan Securities LLC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已進行以下與發售有關的穩定價格行動：

- (1) 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根據發售超額分配合共1,098,750股美國存託股份（相當於4,395,000股相關股份）；及
- (2) 包銷商於2025年2月4日（美國東部時間）行使部分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935,144股美國存託股份（相當於3,740,576股相關股份），價格為每股美國存託股份17.25美元（需扣除包銷折扣及佣金，根據代表比率，相當於每股相關股份約33.57港元），以補足發售中的超額分配。

承董事會命  
亞盛醫藥集團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大俊博士

中國蘇州，2025年2月13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楊大俊博士；非執行董事王少萌博士及呂大忠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葉長青先生、任為先生、David Sidransky博士、Marina S. Bozilenko女士，Debra Yu博士及Marc E. Lippman, MD。

就本公告而言，除非另有說明，否則美元兌換為港元乃按1.00美元兌7.7840港元的匯率計算。該匯率已於適用時使用，僅作說明之用，並不表示任何金額曾經、可能已經或將按該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或根本不能兌換。